甘肃省兰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2024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处罚实施数量(宗)										
		敬生言口	罚款	没收违法所 得、没收非 法财物	暂扣许 可证、 执照	责令停 产停业	吊销许可证、执照	退还价款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 处罚	合计 (宗)	备注
1	兰州市交 通运输委 员会		1106			2					1108	

说明:

- 1.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(包括经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被撤销的行政处罚决定数量)。
 - 2. 其他行政处罚为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,比如通报批评、纪律处分、驱逐出境等。
- 3.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,计人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;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,算一宗行政处罚,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"没收违法所得,并处罚款",计人"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"类别;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,计人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,如"处罚款,并处其他行政处罚",计人"罚款"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:
- (1)警告, (2)罚款, (3)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, (4)暂扣许可证、执照, (5)责令停产停, (6)吊销许可证、执照, (7)行政拘留。
 - 4. 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能确定金额的, 计人"罚没金额": 不能确定金额的, 不计人"罚没额"。